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rilliance Auto

華 晨 汽 車

## BRILLIANCE CHINA AUTOMOTIVE HOLDINGS LIMITED

(華晨中國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4)

###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業績公佈

華晨中國汽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如下：

#### 綜合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千元列示，惟每股金額除外)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b>收益</b>	3	<b>6,442,858</b>	8,948,740
銷售成本		(5,587,321)	(7,725,111)
<b>毛利</b>		<b>855,537</b>	1,223,629
其他收入	3	48,037	92,216
利息收入	3	76,148	78,614
銷售開支		(387,744)	(462,030)
一般及行政開支		(360,906)	(363,053)
財務成本		(193,543)	(170,771)
應佔業績：			
聯營公司		69,418	92,438
共同控制實體		1,842,465	973,860
<b>除所得稅開支前盈利</b>	4	<b>1,949,412</b>	1,464,903
所得稅(開支)抵免	5	(58,010)	53,907
<b>本年度盈利</b>		<b>1,891,402</b>	1,518,810

\* 僅供識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b>以下人士應佔：</b>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b>1,812,286</b>	1,270,926
非控股權益		<b>79,116</b>	247,884
		<b>1,891,402</b>	1,518,810
<b>每股盈利</b>			
—基本	6	<b>人民幣0.36263元</b>	人民幣0.25452元
—攤薄		<b>人民幣0.35931元</b>	人民幣0.25219元

##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b>本年度盈利</b>	<b>1,891,402</b>	1,518,810
<b>其他全面(虧損)收入(經扣除稅項)</b>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13,444)	(8,922)
應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606,713)	37,805
	<b>(620,157)</b>	28,883
<b>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b>	<b>1,271,245</b>	1,547,693
<b>以下人士應佔：</b>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b>1,192,129</b>	1,299,809
非控股權益	<b>79,116</b>	247,884
	<b>1,271,245</b>	1,547,693

##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無形資產		197,524	185,279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93,389	1,376,759
在建工程		276,347	208,059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		63,969	66,50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592,441	544,044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3,578,079	2,562,407
一項長期投資之預付款項		600,000	600,00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5,334	28,778
出售已終止業務之應收款項		-	440,094
遞延稅項資產		50,000	99,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947	11,010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6,779,030</b>	<b>6,121,936</b>
<b>流動資產</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5,696	427,789
短期銀行存款		99,928	120,946
已質押短期銀行存款		1,183,064	2,075,801
存貨		737,338	790,838
應收賬款	7	101,064	120,400
應收聯屬公司賬款		344,887	1,352,273
應收票據		430,398	430,043
應收聯屬公司票據		541,411	542,302
其他應收款項		462,916	573,084
應收聯屬公司股息		76,173	128,67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66,048	251,597
可退回所得稅		293	178
可退回其他稅項		17,491	37,964
出售已終止業務之應收款項		466,500	-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818,416	246,304
<b>流動資產總值</b>		<b>6,031,623</b>	<b>7,098,192</b>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8	1,276,682	1,585,882
應付聯屬公司賬款		1,188,856	1,201,965
應付票據		1,764,354	3,272,484
應付聯屬公司票據		26,090	155,135
客戶墊支		109,530	270,955
其他應付款項		547,940	770,654
應計開支及其他流動負債		66,884	95,667
短期銀行借貸		1,296,630	165,000
應繳所得稅		31,716	34,158
應繳其他稅項		78,905	126,274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184,279	283,443
<b>流動負債總額</b>		<b>6,571,866</b>	<b>7,961,617</b>
<b>流動負債淨額</b>		<b>(540,243)</b>	<b>(863,425)</b>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6,238,787</b>	<b>5,258,511</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政府補貼		1,600	2,000
<b>資產淨值</b>		<b>6,237,187</b>	<b>5,256,511</b>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394,931	393,857
儲備		6,594,371	5,931,469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6,989,302	6,325,326
非控股權益		(752,115)	(1,068,815)
<b>權益總額</b>		<b>6,237,187</b>	<b>5,256,511</b>

附註：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一九九二年六月九日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買賣。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輕型客車及汽車零部件。此外，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亦為透過其主要共同控制實體華晨寶馬汽車有限公司(「華晨寶馬」)從事製造及銷售寶馬轎車業務。

本公司董事認為華晨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華晨」)為本公司之最終持股公司。

## 2. 主要會計政策

### (a) 遵例聲明

本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本財務報表亦已遵照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本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與二零一零年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惟下列首次採納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對二零一零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於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除外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聯人士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供股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	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撤銷財務負債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本年度或過往年度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概無重大影響。

### (b) 編製基準

編製本財務報表時乃以歷史成本作為計量基準(按公平值計算之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除外)。

### (c) 編製財務報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值約為人民幣540,200,000元。儘管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董事在編製本財務報表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現時及未來流動資金狀況以及為其業務提供營運資金之能力。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之短期銀行借貸為人民幣1,296,600,000元，乃可每年續期之銀行借貸。管理層有信心可於該等借貸到期時重續。

此外，華晨已同意在需要時向本集團提供足夠資金，以償還到期之負債。鑑於經營業務產生之持續盈利、來自銀行及華晨之財務支持，以及持續減少之流動負債淨額，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擁有足夠現金資源以應付日後營運資金所需及其他融資需求。故此，董事認為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屬恰當。

### 3. 收益、其他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益乃指貨品之發票值減消費稅、折讓及退貨。收益及其他收入按類別確認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b>收益</b>		
輕型客車及汽車零部件銷售	<b>6,442,858</b>	8,948,740
<b>其他收入</b>		
來自政府補貼之補助金收入	<b>400</b>	22,688
其他	<b>47,637</b>	69,528
	<b>48,037</b>	92,216
利息收入(附註1)	<b>76,148</b>	78,614
	<b>6,567,043</b>	9,119,570

附註1：利息收入中，包括將於二零一二年向華晨收取有關於二零零九年出售中華牌轎車業務應收面值約人民幣494,490,000元之款項的內含利息人民幣26,406,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4,911,000元)，及向新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之墊款的利息收入人民幣3,389,000元(二零一零年：無)。其他主要為銀行利息收入。

附註2：年內，本集團有一名主要客戶，來自該名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年內，來自該名客戶的收益為人民幣1,962,173,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558,242,000元)。

業務分部—二零一一年

	製造及銷售 輕型客車及 汽車零部件 人民幣千元	製造及銷售 寶馬轎車 人民幣千元	與本集團 收益表之對賬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分部銷售予外界客戶	6,442,858	37,531,814	(37,531,814)	6,442,858
分部業績	195,261	3,434,836	(3,434,836)	195,261
資產減值虧損	(51,309)	(156,484)	156,484	(51,309)
未分配成本(扣除未分配收入)				10,972
利息收入				76,148
財務成本				(193,543)
應佔業績：				
聯營公司	69,418	-	-	69,418
共同控制實體	122,202	1,720,263	-	1,842,465
除所得稅開支前盈利				1,949,412

業務分部—二零一零年

	製造及銷售 輕型客車及 汽車零部件 人民幣千元	製造及銷售 寶馬轎車 人民幣千元	與本集團 收益表之對賬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分部銷售予外界客戶	8,948,740	21,484,930	(21,484,930)	8,948,740
分部業績	568,535	2,116,892	(2,116,892)	568,535
資產減值虧損	(32,546)	(67,970)	67,970	(32,546)
未分配成本(扣除未分配收入)				(45,227)
利息收入				78,614
財務成本				(170,771)
應佔業績：				
聯營公司	92,438	-	-	92,438
共同控制實體	77,869	895,991	-	973,860
除所得稅抵免前盈利				1,464,903

業務分部—二零一一年(續)

	製造及銷售 輕型客車及 汽車零部件 人民幣千元	製造及銷售 寶馬轎車 人民幣千元	與本集團 財務狀況 報表之對賬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7,593,932	24,018,217	(24,018,217)	7,593,93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592,441	-	-	592,441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520,126	3,057,953	-	3,578,079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5,334
一項長期投資之預付款項				600,000
向一名關聯人士股東墊支				300,000
未分配資產				130,867
資產總值				12,810,653
分部負債	6,562,108	17,902,311	(17,902,311)	6,562,108
未分配負債				11,358
負債總額				6,573,466
其他披露：				
資本開支	241,722	4,888,397	(4,888,397)	241,72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5,387	445,631	(445,631)	105,387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2,537	11,094	(11,094)	2,537
無形資產攤銷	29,638	47,675	(47,675)	29,638
存貨撥備	6,925	123,525	(123,525)	6,925
撥回已售存貨撥備	21,533	36,849	(36,849)	21,533
撥回呆賬撥備	9,306	-	-	9,306

業務分部—二零一零年(續)

	製造及銷售 輕型客車及 汽車零部件 人民幣千元	製造及銷售 寶馬轎車 人民幣千元	與本集團 財務狀況 報表之對賬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9,078,824	14,668,487	(14,668,487)	9,078,82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544,044	-	-	544,044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418,004	2,144,403	-	2,562,407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8,778
一項長期投資之預付款項				600,000
向一名關聯人士股東墊支				300,000
未分配資產				106,075
資產總值				13,220,128
分部負債	7,952,790	10,379,681	(10,379,681)	7,952,790
未分配負債				10,827
負債總額				7,963,617
其他披露：				
資本開支	449,213	1,882,959	(1,882,959)	449,21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6,831	426,718	(426,718)	106,831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2,538	905	(905)	2,538
無形資產攤銷	30,088	46,224	(46,224)	30,088
存貨撥備	16,310	36,118	(36,118)	16,310
撥回已售存貨撥備	12,136	13,506	(13,506)	12,136
撥回呆賬撥備	4,845	-	-	4,845

#### 4. 除所得稅開支前盈利

除所得稅開支前盈利經扣除及計入下列各項後入賬：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扣除：		
減值虧損：		
—無形資產	-	772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496
—應收賬款	3,644	-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29,198	14,000
—其他應收款項	18,467	16,278
	<b>51,309</b>	32,546
視作出售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之虧損 (b)	22,951	-
員工成本	412,464	427,836
無形資產攤銷 (a)	29,638	30,088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2,537	2,53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5,387	106,831
存貨成本	5,608,235	8,244,681
存貨撥備	6,925	16,310
核數師酬金	2,069	4,359
研究及開發成本 (b)	838	891
培訓費用	1,782	849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費用	16,701	35,280
匯兌虧損淨額 (c)	20,769	5,046
出售及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168
計入：		
土地及樓宇之租金收入總額	3,421	2,743
撥回已售存貨撥備	21,533	12,13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38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852	-
撥回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168
撥回呆賬撥備：		
—應收賬款	1,808	-
—應收聯屬公司賬款	6,289	-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1,209	4,845

(a) 與生產有關的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因其他用途而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b) 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c) 計入其他收入。

## 5. 所得稅開支(抵免)

於綜合收益表扣除(抵免)之所得稅指：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b>即期稅項</b>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7,275	34,582
—過往年度不足撥備	1,735	10,511
	9,010	45,093
有關稅項虧損之遞延稅項開支(抵免)	49,000	(99,000)
<b>所得稅開支(抵免)總額</b>	<b>58,010</b>	<b>(53,907)</b>

於中國產生盈利之中國企業所得稅開支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盈利計算。

稅項開支(抵免)與本集團內之公司因採用加權平均稅率而產生之會計盈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盈利	1,949,412	1,464,903
按中國法定稅率之加權平均數23.24%計算 (二零一零年：23.96%)	453,055	351,057
稅務優惠之影響	(2,009)	(15,956)
非應課稅收入扣除不可扣稅開支	(421,954)	(246,421)
未確認之暫時差異	36,599	28,814
確認過往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11,224)	(99,000)
過往未確認之稅項虧損的運用	-	(82,912)
未確認稅項虧損	1,808	-
過往年度不足撥備	1,735	10,511
<b>本年度稅項開支(抵免)</b>	<b>58,010</b>	<b>(53,907)</b>

##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以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盈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一年 千股	二零一零年 千股
普通股股份加權平均數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	<b>4,993,969</b>	4,985,519
行使購股權之影響	<b>3,626</b>	7,825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4,997,595</b>	4,993,344
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視作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46,172</b>	46,247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5,043,767</b>	5,039,591

## 7.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六個月	<b>90,145</b>	93,363
六個月至一年	<b>3,599</b>	14,680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b>998</b>	12,651
兩年或以上	<b>23,286</b>	14,834
	<b>118,028</b>	135,528
減：呆賬撥備	<b>(16,964)</b>	(15,128)
	<b>101,064</b>	120,400

大部分應收賬款乃以人民幣列值。本集團信貸政策為於進行財務評估及確立付款記錄後授予客戶信貸期。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新客戶及債務人之信貸記錄及背景需被審查，並向主要客戶收取押金。客戶會有賒銷限額及信貸期為30日至90日，專責員工會監察應收賬款及跟進客戶付款之情況。被視為高信貸風險之客戶須以現金或於收到銀行擔保票據時才進行交易。

## 8.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六個月	1,151,622	1,413,364
六個月至一年	63,011	113,237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20,718	26,524
兩年或以上	41,331	32,757
	<b>1,276,682</b>	<b>1,585,882</b>

應付賬款中以人民幣以外貨幣列值之結餘並不重大。

## 9. 或然負債

- (a)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日，本集團一間成員公司與金杯汽車股份有限公司(「**金杯**」)訂立協議，以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雙方之銀行融資最高金額人民幣600,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00,000,000元)提供相互擔保。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擔保人民幣446,5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66,500,000元)連同質押本集團銀行存款人民幣214,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14,000,000元)乃就金杯提撥其循環銀行貸款作出。
- (b)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日，本集團一間成員公司與華晨訂立協議，以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雙方之銀行融資最高金額人民幣1,500,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500,000,000元)提供相互擔保。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擔保人民幣465,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001,000,000元)乃就華晨提撥其循環銀行貸款作出。
- (c) 本集團向上海申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申華**」)之聯屬公司及瀋陽新光華晨汽車發動機有限公司(「**新光華晨**」)之循環銀行貸款及銀行擔保票據作出公司擔保。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上海申華提撥了人民幣60,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0,000,000元)的銀行融資提供擔保，而新光華晨並無提撥任何相關的公司擔保(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5,000,000元)。

## 業務回顧及展望

憑藉二零一零年之卓越增長，二零一一年在積極向前之勢態下展開，中國汽車工業協會預期中國汽車市場年內將增長10%至15%。然而，由於政府刺激經濟措施已結束，國內經濟增長呈現放緩跡象，二零一一年的整體增長僅2.5%。於二零一一年，中國汽車總銷量達1,850萬台，其中載客汽車總銷量為1,440萬台，較去年上升5.2%。

儘管市場增長放緩，二零一一年對本集團而言屬成功的一年。寶馬合營企業銷量增加53.5%，並憑藉規模效益及持續國產化而得以減省成本，所作貢獻上升92%。至於輕型客車業務方面，輕型客車產品的銷量較同年減少13.3%，此乃由於嚴重信貸緊縮及北京購買限制遏抑購買力所致。寶馬合營企業的溢利增長足以抵銷輕型客車業務貢獻減少之影響，致使股東應佔盈利淨額整體增加42.6%。

展望二零一二年，中國汽車工業協會於年初預計，中國汽車銷量及產量將按8%穩步增長。然而，溫家寶總理本月預計，中國本年度的國內生產總值將擴大7.5%，為二零零四年起之最低水平。因此，業界的整體發展存在下滑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年度，寶馬合營企業將踏入新紀元。本集團位於鐵西之第二個新生產廠房已於本年較早時間開始生產，在二零一三年底前，將增加額外200,000台產能。位於大東的原廠房的產能亦將由現時100,000台增加至二零一三年160,000台。隨著增加新產能，合營企業近期已透過在本年度下半年推出全新的3系列長轎車前，引入第三種寶馬產品(本地製造的X1運動型多用途車)拓展其產品組合，以滿足中國市場需求。此外，本集團亦於本月開始在中國組裝寶馬發動機，可用於合營企業生產的所有型號，致使主要部件進一步國產化。此外，合營企業亦正開發一款新能源的中國品牌汽車，以符合中國政府的規定，及把握合營企業新分部日後發展的增長。此舉將使合營企業有必要在內部成立若干研發職能，以開發新本地品牌的中國特定新能源汽車，並將促進中國部件進一步國產化。

本集團繼續在新城市拓展銷售網絡及售後服務，以覆蓋更廣及向客戶提供最好的服務。本集團亦已展開多個營銷及品牌建立活動，以增加市場份額。本集團持續就市場趨勢、新產品路向及相關產能需要檢討長遠計劃，以滿足國家對豪華汽車的追求。

就輕型客車業務而言，本集團與策略夥伴就發展將於二零一三年底推出多用途汽車的新平台進行合作。本集團的目標乃透過引入高端產品豐富其產品組合及增強其品牌名稱，以提升銷量及市場份額。本集團亦正發展新的輕型客車型號H2，代替將逐漸淡出的現有海獅中價產品。

除寶馬合營企業及輕型客車業務外，本集團一直物色拓展汽車價值鏈上游及下游業務的商機，致力增加現有產品的銷售額及為本集團引入其他收入來源。此外，本集團亦部署其他策略計劃，利用集團公司的增長鞏固本集團在中國汽車業的強勢地位。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銷售淨額(主要來自我們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如瀋陽華晨金杯汽車有限公司(「瀋陽汽車」)及瀋陽興遠東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為人民幣6,442,9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8,948,700,000元下跌28.0%。營業額下跌主要是由於瀋陽晨發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晨發」)業務模式有變，改為向本集團主要股東華晨經營之中華牌轎車提供汽車零部件增值服務。晨發過往於收益中記錄該等零部件價值，連同來自提供該等零部件增值服務之收益。然而，自二零一一年起，由於該等零部件被視為直接出售予華晨，晨發僅錄得來自提供該等零部件增值服務之收益。因此，晨發之收益由去年人民幣1,334,600,000元減少73.2%至二零一一年之人民幣358,000,000元。除因晨發之收益減少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之營業額亦因輕型客車銷售量及單台價格下跌而有所減少。

瀋陽汽車於二零一一年售出82,491台輕型客車，較二零一零年售出95,180台減少13.3%。於售出之該等輕型客車當中，中價輕型客車佔63,745台，較二零一零年售出76,870台減少17.1%。另一方面，豪華輕型客車之銷售台數則由二零一零年之18,310台微升2.4%至二零一一年之18,746台。輕型客車於二零一一年之銷售量下跌乃主要由於北京的購買限制及中國信貸緊縮遏抑購買力所致。

銷售成本由二零一零年人民幣7,725,100,000元減少27.7%至二零一一年人民幣5,587,300,000元，減幅與期內銷售淨額下跌相符。本集團之毛利率由二零一零年13.7%微跌至二零一一年之13.3%，乃由於為對抗競爭激烈的壓力而售價較低所致。

其他收入由二零一零年人民幣92,200,000元減少47.9%至二零一一年人民幣48,000,000元。減幅乃主要由於政府補助減少及輕型客車生產減少導致廢料銷售減少。

利息收入由二零一零年人民幣78,600,000元微跌3.1%至二零一一年人民幣76,100,000元。減幅乃由於短期銀行存款及已質押短期存款減少。

銷售開支由二零一零年人民幣462,000,000元減少16.1%至二零一一年人民幣387,700,000元。該減幅乃由於輕型客車銷售量減少所致。銷售開支佔營業額之百分比由二零一零年5.2%上升至二零一一年6.0%，此乃由於已售出輕型客車單位價格下降的影響較銷售開支減少的影響為大。

一般及行政開支相對保持穩定，由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63,100,000元減少0.6%至二零一一年人民幣360,900,000元。

財務成本由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70,800,000元增加13.3%至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93,500,000元，主要由於銀行借貸利率上升。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經營業績由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066,300,000元增加79.3%至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911,900,000元。此乃由於本集團間接擁有50%權益之共同控制實體華晨寶馬汽車有限公司(「**華晨寶馬**」)之盈利貢獻增加。

華晨寶馬對本集團之純利貢獻，由二零一零年人民幣896,000,000元增加92.0%至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720,300,000元。該寶馬合營企業於二零一一年之銷售量達108,189台寶馬轎車，較二零一零年售出70,488台寶馬轎車增加53.5%。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錄得除稅前盈利人民幣1,949,400,000元，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464,900,000元增長33.1%。

二零一一年之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58,000,000元。二零一零年則錄得所得稅抵免，此乃由於二零一零年確認若干遞延稅項資產所致。

於二零一一年，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收入淨額為人民幣1,812,300,000元，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270,900,000元增加42.6%。二零一一年之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36263元，而二零一零年則為人民幣0.25452元。

### **流動資金現狀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585,700,000元、短期銀行存款人民幣99,900,000元及已質押短期銀行存款人民幣1,183,100,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應付票據人民幣1,790,400,000元及未償還短期銀行貸款人民幣1,296,600,000元，但並無未償還長期銀行貸款。

### **或然負債**

有關或然負債之詳情載於本業績公佈附註9。

###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總負債除以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之資本負債比率，約為0.94(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6)。資本負債比率下降主要由於相對去年，於二零一一年之應付票據有所減少。

### **外匯風險**

本集團認為匯率波幅在將來對本集團整體財務表現構成之影響不大。假如及有需要時，本集團可能考慮透過外匯合約進行對沖交易以減低外匯風險。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未完成的對沖交易。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約有6,200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有6,300人)。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酬金約為人民幣412,500,000元(二零一零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27,800,000元)。本集團務使僱員之薪酬水平與業內慣例及普遍市場狀況看齊，並按其工作表現給予獎勵。此外，員工可根據本公司所採納之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

##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舉行。本公司亦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或緊隨上述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修訂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及採納新公司細則。

本公司股東名冊香港分冊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屆時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或彼等之委任代表或正式授權之公司代表，方有權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之資格，所有填妥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二零一一年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達致並維持最高企業管治水平，以期符合業務所需及股東要求，以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本集團已考慮企業管治守則及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修訂，並已實施企業管治常規以符合守則條文。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除下文所說明偏離守則條文A.4.1條外，本集團已符合所有守則條文，而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起，本公司亦已遵守守則條文A.4.1條。

守則條文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現時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由於委任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條文輪值退任，董事會因此認為毋須按指定任期委任非執行董事。根據公司細則第99條，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若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取其最接近者，但不能大於三分之一)須輪值退任。此外，為符合守則條文第A4.2條，所有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均須輪值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每位董事(已經與本公司訂立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為期三年的服務協議的吳小安先生及祁玉民先生除外)簽署具指定任期的正式委任書。本公司所有董事的委任受到本公司的公司細則輪值退任的條文所限制及均須至少每三年一次輪值退任。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亦設立具有特定成文職權範圍的提名委員會，以檢討董事會架構、制定相關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程序、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確保董事會成員具備均衡的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及制訂執行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繼任計劃。此外，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股東通訊政策及股東提名個別人士在股東大會參選董事之程序。董事會亦根據最近上市規則有關企業管治常規的修訂，修訂了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其他企業管治所需文件，並就遵守經修訂的企業管治守則採取其他需要的行動。自刊發二零一零年年報後之主要更新概述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之二零一一年年報內。

## 審閱財務報表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準則及實務指引，亦已討論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現時，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徐秉金先生、宋健先生及姜波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徐秉金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 核數師之工作範圍

本公司之核數師京都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核數師」)已就本集團於本初步業績公佈所載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之數字作出比較，並認為有關數字相符一致。由於核數師在這方面之工作有限，不構成審核，審閱及其他核證聘用，因此核數師概無對本初步業績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 刊載年報

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資料，將於適當時間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刊載。

## 董事會

在本公佈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四位執行董事：吳小安先生(主席)、祁玉民先生(行政總裁)、王世平先生及譚成旭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雷小陽先生(亦稱雷曉陽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秉金先生、宋健先生及姜波先生。

承董事會命

**Brilliance China Automotive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吳小安**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